

债券代码:	241394.SH	债券简称:	24 国丰 06
债券代码:	241242.SH	债券简称:	24 国丰 04
债券代码:	240680.SH	债券简称:	24 国丰 02
债券代码:	240679.SH	债券简称:	24 国丰 01
债券代码:	240044.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7
债券代码:	240043.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6
债券代码:	115916.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5
债券代码:	115915.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4
债券代码:	115719.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3
债券代码:	115718.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2
债券代码:	270035.SH/2380185.IB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1/23 国丰债 01
债券代码:	137915.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8
债券代码:	137700.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6
债券代码:	137699.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5
债券代码:	185901.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4
债券代码:	185900.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3
债券代码:	185386.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2
债券代码:	185201.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1
债券代码:	175599.SH	债券简称:	21 国丰 01
债券代码:	163403.SH	债券简称:	20 国丰 01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无偿划转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 事项背景及原因

根据烟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烟台市国资委”)《关于剥离股权和债权资产的通知》(烟国资函[2024]35号),为进一步优化烟

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资产结构和产业布局，经研究，决定将本公司所属的烟台国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香港国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0%国有股权，以及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对山东宝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账面价值 13.50 亿元债权，通过无偿划转方式转让至烟台市公交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二）资产无偿划转方案

本公司将香港国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对山东宝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账面价值 13.50 亿元债权划转至烟台市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划转方案

单位：亿元

序号	资产名称	交易方式	资产规模
1	香港国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无偿划转	1.25
2	山东宝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债权	无偿划转	13.50

上述无偿划转事项将导致本公司单次合并口径净资产减少 14.75 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 1.11%。

二、影响分析

本次资产无偿划转属于烟台市国资委统筹安排的资产结构优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存续期内债券的本息偿付。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资产的公告》之签章页)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9月8日